

从基督教商业到影响力投资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巴塞尔传教会贸易公司所体现的“商业可以服务于道德目的”这一理念，在影响力投资和负责任商业运动中有其现代传承者。影响力投资者寻求在获得财务回报的同时，创造可衡量的社会和环境效益。为此，他们投资于在发展中国家提供就业、教育、医疗或基本服务渠道的企业。小额信贷机构（向无法获得传统银行服务的创业者提供小额贷款）、公平贸易组织（向生产者支付高于市场的价格）以及社会企业（通过商业活动追求社会目的），都是这一运动所采取的形式。¹

瑞士已成为影响力投资的中心之一。若干专门从事小额信贷和影响力投资的资产管理人设在日内瓦和苏黎世，瑞士各银行也向客户提供影响力投资产品。瑞士联邦政府通过瑞士新兴市场投资基金（SIFEM）支持发展融资，该基金投资于发展中国家的中小企业。

2

将巴塞尔传教会贸易公司与现代影响力投资相比较，既能看到延续性，也能看到差异。延续性在于这样一种信念：商业可以服务于人类发展；也在于将商业纪律与道德目的相结合。差异则在于框架：贸易公司在宗教传教会和一种殖民秩序之内运作，而这两者塑造了它的目的及其与当地居民的关系；现代影响力投资则在人权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一世俗框架内运作，强调当地创业

从基督教商业到影响力投资

者的所有权和自主能动性。针对传教会提出的家长主义批评，同样可以针对某些形式的现代发展融资。巴塞尔传教会的历史提醒我们，倾听那些自称要服务的对象是多么重要。

如前所述，巴塞尔传教会贸易公司还拒绝经营烈酒和枪支。这一政策是现代投资者所称的负面筛选或排除的早期形式：即拒绝投资于或交易某些被视为有害的行业。现代伦理投资基金排除武器、烟草、赌博、煤炭及其他行业。瑞士的战争物资法则禁止为集束弹药、杀伤人员地雷以及核武器、生物武器和化学武器等被禁武器提供融资。³因此，巴塞尔传教会贸易公司在 1860 年代的排除政策，是一种如今已成为可持续金融标准做法的早期先例。

1 注释

1. 关于影响力投资及其形式（小额信贷、公平贸易、社会企业），参见全球影响力投资网络（GIIN）和 Swiss Sustainable Finance 的出版物。有待核实。
2. 关于瑞士联邦的发展融资机构 SIFEM（Swiss Investment Fund for Emerging Markets）以及瑞士影响力投资资产管理人，参见 SIFEM 和 Swiss Sustainable Finance 的出版物。有待核实。
3. 1996 年 12 月 13 日《战争物资法》（WMA, SR 514.51）第 8b 条和第 8c 条关于禁止直接和间接资助被禁战争物资的规定。有待核实。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cn.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from-christian-commerce-to-impact-investment